虞人社职[2018]1-9号

关于胡云良等2人具有高级政工师任职资格的通知

各有关部门和单位：

 根据浙江省委宣传部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浙宣[2018]17号、中共绍兴市委宣传部、绍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绍市宣发[2018]11号文件通知，经省高级政工师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，胡云良等2人具有高级政工师任职资格，取得资格时间2017年12月29日，现予公布。具体名单如下：

绍兴市上虞人民医院 胡云良

绍兴市上虞区供水有限公司 邵才忠

绍兴市上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 二0一八年五月二十五日

绍兴市上虞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2018年5月25日印发

共印10份